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2樓
東南區
承辦人：高均翰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分機
1847
傳真：02-87884560
電子信箱：ag366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體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8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健字第114313885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2家核定業者產品資訊各1份 (39603374_11431388592_1_ATTACH1.pdf、
39603374_11431388592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核定通過2家菸品輸入業者指定菸品健康
風險評估審查之14品項加熱式菸品及其分別搭配4款組
合元件(加熱器)等產品資訊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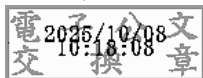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衛生福利部114年10月1日衛授國字第1140761472A號函暨
本府113年3月26日核定之「臺北市政府菸害防制暨新興菸
品管理取締及品質提升獎勵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請貴機關落實於權管禁菸場所，提升無菸環境管理與菸害
稽查取締效能及為民服務品質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政府體育局、臺北市政府警
察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大地工程處、臺北市政
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、臺北市市政大樓
公共事務管理中心、臺北市市場處、臺北市公共運輸處、臺北市殯葬管理處

副本：



體育局 1141008



MCAA1143036462